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拟股权置换所涉及深圳市科奕顿生物医疗科技
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A0065号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4444020005202200022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444020005202200022
合同编号:	MD-E-210008
报告类型:	非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A0065号
报告名称: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拟股权置换所涉及深圳市科奕顿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688,856,000.00元
评估机构名称: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阳文化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44000105 陈源夫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44200103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生成日期: 2022年01月2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声明	1
第二部分 摘要	3
第三部分 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5
二、评估目的	13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3
四、价值类型	17
五、评估基准日	17
六、评估依据	17
七、评估方法	21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6
九、评估假设	28
十、评估结论	3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2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4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5

第四部分 附件

-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表
- 二、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明细表（资产基础法）
- 三、《股东会议决议》（复印件）
- 四、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复印件）
- 五、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六、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八、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承诺函（复印件）
- 九、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复印件）
- 十、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十一、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备案公告（复印件）
- 十二、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第一部分 声明

我们郑重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资产评估师和其他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循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并对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未来经营规划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

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评估机构具备本评估业务所需的职业资质和相关专业评估经验。除已在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运用评估机构或专家的工作外，评估过程中没有运用其他评估机构或专家的工作成果。

（十一）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委托时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第二部分 摘要

重要提示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立泰生物医疗公司”）

被评估单位：深圳市科奕顿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奕顿公司”）

评估目的：根据深圳科奕顿公司的《股东会议决议》，深圳科奕顿公司全体股东同意股东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对深圳科奕顿公司进行股权置换，需对深圳科奕顿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本次资产评估结论作为该经济行为计算相关资产价值的参考。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本次评估对象是深圳科奕顿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是深圳科奕顿公司的全部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及相关负债，包括未在账面列示的其他无形资产。

价值类型：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压制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评估基准日：2021年7月31日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接受委托、资产清查、评定估算、评估汇总和出具报告

主要评估方法：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本次选用收益法结论作为本次资产评估的评估结论。通过清查及评估测算，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时，深圳科奕顿公司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4,870.14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68,885.60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亿捌仟捌佰捌拾伍万陆仟元整），增幅 1314.45%。（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特别事项说明：

（一）深圳科奕顿公司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财务状况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评估是以深圳科奕顿公司申报的财务数据作为基础进行的。

（二）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涉及的未来营业收入预测是基于左心耳封堵器、腔静脉滤器、髂静脉支架三种产品按照被评估单位管理层预定的研发进度，实现上市的情况下成立的，管理层根据上述产品各自所处研发阶段，对后续所需研发工作、审批时长等因素作出预计，从而制定出产品上市计划。如果上述三种产品未来无法按照预定计划上市，将影响评估结论。特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三）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涉及的未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制定的盈利预测基础上的。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对其提供的企业未来盈利预测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科学性和完整性，以及企业未来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负责。

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本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即评估结论有效期为 2021 年 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0 日。

评估报告日：本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是评估专业意见形成日。

第三部分 正文

资产评估报告

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 A0065 号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贵公司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股权置换事宜所涉及深圳市科奕顿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 委托人概况

名称：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立泰生物医疗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大工业区规划五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叶宇翔

注册资本：75,035.2981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

从事 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的生产、研发和加工服务。批发：全部 II 类医疗器械（仅包括常温贮存的体外诊断试剂）；III 类：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7 介入器材。

成立日期：2009 年 03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03 月 13 日至 2059 年 03 月 13 日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科奕顿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奕顿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规划五路 1 号信立泰医药科技园 502

法定代表人：陈奕龙

注册资金：2675.06087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

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17 日

营业期限：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长期

2、历史沿革

深圳科奕顿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由陈奕龙、居学成投资成立，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观光路 1301-1 号银星科技大厦 C 区 806，注册资人民币 50 万元，陈奕龙持股 95%，居学成持股 5%，主要从事医疗器械开发；

2014年12月24日，深圳科奕顿公司增加注册资金至人民币120万元，股东股权比例不变；

2015年11月24日，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0万元，受让深圳科奕顿公司60%股权。2015年12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比例见下表：

序号	投资者（股东）名称	注册资金（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720,000.00	60
2	陈奕龙	456,000.00	38
3	居学成	24,000.00	2
合计		1,200,000.00	100.000

2015年11月24日，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与陈奕龙、居学成签订《股权置换协议》，对深圳科奕顿公司进行第一次增资，增资额1,2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持深圳科奕顿公司72.97%股权，2016年9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金变更为1,320.00万元；增资后股东持股比例见下表：

序号	投资者（股东）名称	注册资金（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9,632,000.00	72.97
2	陈奕龙	3,389,800.00	25.68
3	居学成	178,200.00	1.35
合计		13,200,000.00	100.000

2018年4月19日，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对深圳科奕顿公司进行第二次增资，增资额1,0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持深圳科奕顿公司73.97%股权，注册资金变更为2,320.00万元；增资后股东持股比例见下表：

序号	投资者（股东）名称	注册资金（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17,161,040.00	73.97
2	陈奕龙	5,737,347.13	24.73

3	居学成	301,612.87	1.3
合计		23,200,000.00	100.000

2020年9月30日，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与陈奕龙、居学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8.69565%深圳科奕顿公司的股份，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的持股比例增至82.67%。

2020年9月30日，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对深圳科奕顿公司进行第三次增资增资，增资额8,8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持深圳科奕顿公司84.97%股权，注册资金变更为2675.06087万元。

3、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评估基准日时，深圳科奕顿公司的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见下表：

序号	投资者（股东）名称	注册资金（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22,729,040.00	84.97
2	陈奕龙	3,820,713.44	14.28
3	居学成	200,855.26	0.75
合计		26,750,608.70	100.00

4、企业简介

(1) 基本情况

深圳科奕顿公司成立于2014年11月，主要从事创新医疗器械的研究开发。已建成符合GMP标准的生产车间1500平方米（其中万级洁净车间400平方米），配备先进的生产研发设备，包括激光焊接机、抛光机、真空热处理机、自动编织机等，主要研发测试仪器有生物疲劳机、气相色谱仪、血液流动模拟机、影像测量仪、显微镜等；已授权专利31项，PCT申请2项；已结题深圳市和深圳市龙华区科研立项资助各一项。主要研发人员26名，硕士4名，海归博士2名，其中1名为美籍华人，团队成员均在生物材料、医疗器械和介入医疗领域有丰富的经验，并且与国内外的医生学者广泛开展合作，与解放军总医院第三医学中心，北京大学医学部，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有深入合作。

深圳科奕顿公司致力于在信立泰集团内建立高水平的基于镍钛合金材料的产品研发平台，创新研究开发心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目前左心耳封堵器和腔静脉滤器作为深圳科奕顿公司先期的主打产品。

(2) 产品介绍

深圳科奕顿公司致力于研究开发高端的介入医疗器械技术和产品，目前在研产品三项，情况如下：

1) 左心耳封堵器

可适用于双腔型和单腔型左心耳，共有 17 种型号规格，使用的输送器规格为 8-10F，涵盖两种头型，有效定位左心耳，准确释放左心耳封堵器。可以满足各种形态的左心耳的封堵。

作用原理：通过封堵器对左心耳进行封堵，阻止血液流入，预防左心耳内形成血栓。

适应症：针对口服抗凝药物禁忌的房颤患者。

产品结构：两段式设计，包括锚定盘和封堵盘

研发阶段：注册审批阶段（受理号：CQZ2100675）

上市计划：左心耳封堵器注册临床试验于 2019 年 11 月份完成全部植入工作，2020 年 11 月份已完成全部临床试验一年随访工作，并已完成临床研究结题报告，2021 年 7 月 12 日提交注册审批申报，预计 9-12 个月后，即 2022 年 6 月左右获得注册证，上市销售。

2) 腔静脉滤器

深圳科奕顿公司的第三代延时性可回收腔静脉滤器在结构上减少器械与血管内壁的接触面积，在器械和血管内壁接触的位置设置点接触，避免传统器械产品较大的面接触，有利于器械在血管内的长期放置，并在 2-3 个月后取出。这项将传统滤器与血管面接触

转变为点接触的技术的开发大大扩大了腔静脉滤器的适应症和降低长期放置带来的一系列并发症，拓宽腔静脉滤器的使用人群。

作用原理：滤器的重要作用就是将深静脉系统内突发脱落的血栓有效的拦截住，由此起到预防肺动脉栓塞的目的，使肺动脉栓塞发生率大幅降低，同时也为下一步手术取栓、药物溶栓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使深静脉血栓得到更有效的治疗。

适应症：

①已经发生肺血栓栓塞或下肢静脉及髂、膈静脉血栓形成有下述情况之一者：

A、存在抗凝治疗禁忌症者；

B、抗凝治疗过程发生出血等并发症；

C、充分的抗凝治疗后仍复发肺血栓栓塞和各种原因不能达到充分抗凝者。

②肺血栓栓塞，同时存在下肢深静脉血栓形成者。

③髂、股静脉或下腔静脉内有游离漂浮血栓或大量血栓。

④诊断为易栓症且反复发生肺血栓栓塞者。

⑤急性下肢深静脉血栓形成，欲行经导管溶栓和血栓清除者。

研发阶段：临床实验入组阶段（备案编号：粤械临备 20200055）

上市计划：腔静脉滤器注册临床试验已获得临床批件，2020年7月开始临床入组工作，2021年7月已完成入组176人（实验病例数：204人），计划2021年9月临床入组全部完成，临床随访6个月2022年3月完成随访，2022年6月完成临床研究结题报告，并提交注册申报，预计9-12个月后，即2023年第一季度获得注册证，上市销售。

3) 髂静脉支架

髂静脉支架针对髂静脉位置的解剖结构和髂静脉压迫而设计，植入髂静脉支架之后，

支架可以起到支撑受压迫段髂静脉血管，改善髂静脉血管段的血流，缓解因髂静脉压迫而导致下肢深静脉血栓形成、静脉曲张及下肢色素沉积和溃疡等症状。深圳科奕顿开发的髂静脉支架具有下列特性：

A、支架具有较强的径向支撑力，植入到髂静脉压迫位置后能够较好的支撑受压迫的血管段，从而保持血管畅通，同时较强的径向支撑力能够让支架较好锚合在血管中，防止后期移位。

B、支架具有较好的柔顺性，能够适应复杂的血管形态和静脉血管在动脉搏动和呼吸的影响下的受力情况并保持血流通畅。

C、支架中间段采用螺旋构造的波形杆并以连接杆轴向连接，使支架中间段具有良好的柔性，满足静脉血管由于患者不同而多变的生理解剖结构，同时波形杆相比于直杆能够提供更强的支撑性能和贴壁效果。

作用原理：将支架植入到髂静脉的病变位置用于支撑狭窄的髂静脉，重建血管的通路保持静脉血管的血流通畅，以利于减少血栓的复发、提高中远期通畅率、减少深静脉血栓形成后综合征的发生。

适应症：针对髂静脉位置的解剖结构和髂静脉压迫而设计，用于髂静脉狭窄，将支架植入到髂静脉的病变位置用于支撑狭窄的髂静脉，重建血管的通路保持静脉血管的血流通畅，用于右髂动脉压迫，血栓和血管钙化等引起的血管的狭窄。

产品结构：呈管状，设计成三段结构的裸支架结构，包括近端段、中间段和远端段。

规格：规格直径有 10mm,12 mm,14 mm,16 mm 和 18 mm，长度有 60 mm,80 mm,100 mm 和 120 mm

研发阶段：申报临床试验阶段（伦理审查批件号：SH9H-2021-C25-3）

上市计划：髌静脉支架 2021 年 4 月完成并获得型式检验报告和动物实验报告，2021 年 7 月获得伦理审查批准函，正在向国家科技部申报，进行人类遗传资源行政许可审查，计划 2021 年 11 月开始临床试验入组，计划进行单组试验，入组病例为 128 例，预计 2022 年 12 月完成临床入组，2023 年 12 月完成临床一年随访，2024 年 3-6 月完成临床研究结题报告，并提交注册申报，预计 9-12 个月后，即 2025 年 3-6 月获得注册证，上市销售。

5、公司财状况

深圳科奕顿公司近几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672,395.79	35,259,677.81	46,203,256.94	52,228,300.52
负债总额	1,883,799.92	32,695,623.93	3,902,542.76	3,527,025.30
净资产	6,788,595.87	2,564,053.88	42,300,714.18	48,701,275.22

损益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1-7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7,716,062.74	-4,178,918.30	-5,263,179.70	-3,599,438.96
净利润	-7,717,483.74	-4,203,755.02	-5,263,339.70	-3,599,438.96

现金流量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1-7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9,494.42	24,845,748.93	-33,246,515.30	-8,048,76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18.23	-22,686,229.87	-11,107,640.35	-8,267,44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000,000.00	0.00	45,000,000.00	10,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587.35	2,159,519.06	6,588,110.25	-6,316,212.2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8,591.19	6,588,110.25	7,233,954.60	917,742.37

注：2018 年度、2019 年度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瑞华深圳审字【2018】48260003 号、瑞华深圳审字【2019】48260006 号、2020 年度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审计, 并出具大信审字【2021】第 5-1014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0 年 1-7 月份数据由被评估单位提供, 未经审计。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被评估单位是委托人的控股子公司。

(四) 委托人以外的其他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 被评估单位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报告使用人, 为本报告的合法使用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深圳科奕顿公司《股东会议决议》, 深圳科奕顿公司全体股东同意股东信立泰医疗工程公司对深圳科奕顿公司进行股权置换, 需对深圳科奕顿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资产评估结论作为该经济行为计算相关资产价值的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是深圳科奕顿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是深圳科奕顿公司的全部资产(包括: 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及相关负债, 包括未在账面列示的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基准日时主要资产及负债概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主要内容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6,174,235.44	
2	货币资金	917,742.37	银行存款
3	预付账款	967,252.30	试验费、材料款等
4	其他应收款	55,230.49	备用金、押金等
5	存货	1,331,247.68	原材料
6	其他流动资产	2,902,762.60	待抵扣进项税
7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46,054,065.08	
8	固定资产	2,289,276.60	机器设备、电子设备
9	使用权资产	829,578.21	生产办公场地使用权
10	开发支出	39,552,091.35	技术开发
11	长期待摊费用	641,068.29	装修款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2,050.63	预付设备款、临床试验款
13	三、资产总计	52,228,300.52	
14	四、流动负债合计	2,663,890.20	
15	应付账款	235,192.96	设备、材料款等
16	应付职工薪酬	872,905.85	职工薪酬
17	应交税费	20,090.86	代扣代缴个税、印花税
18	其他应付款	1,535,700.53	押金、代垫费用
19	五、长期负债合计	863,135.10	
20	租赁负债	863,135.10	办公生产场地租金
21	六、负债合计	3,527,025.30	
22	七、净资产	48,701,275.22	

数据来源于深圳科奕顿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 对企业价值影响较大的资产组合的法律权属状况、经济状况和物理状况

1、存货

存货为原材料，账面价值 1,331,247.68 元，主要为钢缆、钢缆栓头、镍钛管、左心耳封堵器输送系统、LAA-DS 吸塑托盘盖等材料，存置于深圳科奕顿公司的厂区仓库内。存货数量小，周转较快，不存在积压情况。

2、设备类资产

深圳科奕顿公司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 3,376,935.92 元，净值 2,289,276.60 元，主要存
置于深圳科奕顿公司的生产车间和办公场所内，主要包括：

(1) 机器设备为医用立式机器编织机、喷砂机，激光焊接机、流态粒子炉等，共计
25 项；

(2) 电子设备为显微镜、生化培养箱、拉力实验仪、电脑、空调、打印机等，共计
87 项。

3、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主要为被评估单位两个在研项目的支出部分，账面价值为 39,552,091.35 元，
具体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发生日期	账面价值（单位：人民币元）
1	左心耳目封堵器	2019 年 1 月~2021 年 7 月	30,149,627.52
2	腔静脉滤器	2020 年 5 月~2021 年 7 月	9,402,463.83
	合计		39,552,091.35

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为被评估单位租用的生产办公场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829,578.21 元。

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被评估单位厂房的装修款，原始发生额为 739,694.21 元，账面价值
为 641,068.29 元。

(三)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和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1、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无

2、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1) 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或内容	类型	申请号/授权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法定/预计使用年限
1	左心耳封堵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590568.9	2014/10/13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2	左心耳封堵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590572.5	2014/10/13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3	腔静脉过滤器	发明专利	ZL201410538617.9	2014/10/13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4	一种介入医疗器械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620556670.6	2016/6/8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5	可回收血栓过滤器	发明专利	ZL201510362991.2	2015/6/26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6	左心耳封堵器	发明专利	ZL201410537627.0	2014/10/13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7	左心耳封堵系统	发明专利	ZL201410537620.9	2014/10/13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8	左心室减容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042170.0	2015/1/28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9	左心室减容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431437.5	2015/7/21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10	血管支架	外观	ZL201930056264.2	2019/1/31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11	一种自膨式分叉管腔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821033448.3	2018/7/2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12	一种自膨式管腔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821029839.8	2018/7/2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13	左心耳封堵器	发明专利	ZA2018/04937	2016/12/26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14	下腔静脉滤器	发明专利	ZA2018/07923	2017/4/20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15	一种髂静脉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820796179.X	2018/5/25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16	下腔静脉滤器	发明专利	RU2018140375	2017/4/19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17	推送器	发明专利	ZL201510042067.6	2015/1/28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18	左心耳封堵器	发明专利	ZL201511003714.9	2015/12/29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19	一种自扩张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920171173.8	2019/1/31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20	植入体回收器械及其包装	实用新型	ZL201821761602.9	2018/10/29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21	设有斜口标记物的支架及支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0171175.7	2019/1/31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22	下腔静脉滤器	发明专利	JP2018-556491	2017/4/18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23	植入体回收用鞘管、植入体抓捕器及其包装和植入体回收装置及其包装	实用新型	ZL201822048801.1	2018/12/6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24	下腔静脉滤器	发明专利	AU2017255547	2017/4/18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25	自扩张支架输送装置及含有其的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021193817.2	2020/06	深圳科奕顿公司	10
26	一种下腔静脉滤器	发明专利	16/097,066	2017/04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27	一种下腔静脉滤器	发明专利	3022010	2017/04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28	左心耳封堵器	发明专利	ZA2018123605	2016/12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29	左心耳封堵器	发明专利	ZA2018-552109	2016/12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30	一种自扩张支架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1910096322.3	2019/01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31	一种下腔静脉滤器	发明专利	201780022576.X	2017/04	深圳科奕顿公司	20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

本次被评估单位除本评估报告所统计的上述无形资产外，未有其他账外资产及负债。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

本次评估中未引用其他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四、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压制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一）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1 年 7 月 31 日。

（二）确定评估基准日所考虑的主要因素

- 1、评估基准日的选定是委托人确定的；
- 2、本项目一切资产的评估计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六、评估依据

（一）行为依据

- 1、《股东会议决议》；

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 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1999年10月31日主席令9届第24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5、《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7、《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

8、《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9、《财政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加强知识产权资产评估管理工作若干问题的通知》(财企[2006]第109号);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主席令第八号,2008年12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三次修正);

11、《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全文》（2001年6月15日国务院令第306号公布，2010年1月9日第二次修订）。

（三）准则依据

- 1、《企业会计准则》；
- 2、《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3、《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4、《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1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4、《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号）；
- 15、《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6、《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7、《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8、《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的通知（中评协[2017]49号）。

(四) 权属依据

- 1、深圳科奕顿公司提供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2、专利权相关资料；
- 3、重要设备发票；
- 4、其他产权资料。

(五) 取价依据

- 1、企业提供的资产负债表、资产评估明细表等其他文件资料；
- 2、企业以前年度的审计报告；
- 3、企业经营情况统计资料；
- 4、企业成本费用分析资料；
- 5、企业提供的企业未来发展规划及预测；
- 6、各财经网站相关资料；
- 7、国家宏观、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数据；
- 8、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的《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及相关风险系数资料；
- 9、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 2011 年全国性及中央部门和单位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的通知（财综[2012]47 号）；
- 10、《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编 2020 年版）；
- 11、《全国办公设备及家用电器报价》；
- 12、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金融机构存贷款利率及外汇汇率；
- 13、现场勘察及市场调查有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主要有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1、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采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1）需要有一个充分发育活跃的资产市场；（2）参照物及其与被评估企业可比较的指标、技术参数等资料是可以收集到的。

2、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的前提条件：（1）被评估资产必须是能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期望收益的单项或整体资产；（2）资产所有者所承担的风险也必须能用货币衡量；（3）被评估资产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3、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的前提条件：（1）应当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2）形成资产价值的耗费是必需的。

（二）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被评估单位主要从事创新医疗器械的研究开发，目前在研产品3个，其中左心耳封堵器已进入注册审批阶段，腔静脉滤器处于临床阶段，髂静脉支架进行临床前研究，产品主要集中在左心耳封堵、外周血管介入等领域。从当前市面同类产品的运用市场和深圳科奕顿公司产品正在进行的试验研究来看，深圳科奕顿公司的产品在性能方面较为优越，在市场上将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且在未来年度其收益与风险可以可靠地估计，因此本次评估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置换，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由于交易案例比较法所需要的资料难以收集，且无法了解其中是否存在非市场价值因素，因此，本次评估不适宜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同时由于市场上难以找到与被评估单位规模相当、业务类似的上市公司参考企业，故不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故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三）评估方法的运用和逻辑推理过程

1、收益法方法说明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是从企业整体出发，以企业的获利能力为核心，通过分析、判断和预测企业未来收益，考虑企业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后，选取适当的折现率，折现求取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现金流折现方法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方法。现金流量包括企业所产生的全部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和属于股东权益的现金流量（权益自由现金流量）两种口径，两种现金流量对应的方法分别为间接法和直接法。

本次采用间接法，对应的现金流量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包括股东和付息债务的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扣除税务影响后）-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P + C - D \quad (1)$$

式中： E ：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P ： 经营性资产价值

C ：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

D ： 付息债务价值

其中： 经营性资产价值 P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2)$$

式中： R_i ： 未来第 i 年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_{i+1} ： 未来第 $i + 1$ 年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 折现率；

i ： 收益年期 $i = 0.4167, 1.4167, 2.4167, 3.4167, \dots, n$

其中：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R = \text{税后净利润} + \text{折旧与摊销} + \text{利息费用 (扣除税务影响后)} - \text{资本性支出} - \text{营运资金变动} \quad (3)$$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分为前后两个阶段进行预测。首先，逐年预测前阶段（2021年7月31日至2031年12月31日）各年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其次，预测后阶段被评估企业进入稳定期（2032年至永续年限），保持前阶段最后一年（2031年）的预期收益额水平，估算预测期后阶段稳定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最后，将两部分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处理加和，得到深圳科奕顿公司经营性资产价值。

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WACC = \frac{E}{D+E} \times K_e + \frac{D}{D+E} \times (1-T) \times K_d \quad (4)$$

式中：E：权益资产价值

K_e ：权益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K_d ：债务资本成本

$$K_e = R_{f1} + \beta \times ERP + R_c \quad (5)$$

式中：r：权益资本报酬率；

R_{f1}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ERP：市场超额收益率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资产基础法方法说明

在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采用与被评估资产及负债相适应的评估方法分别对其各项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以评估后资产价值减去负债价值确定净资产的评估价值。其中对各单项资产及负债的形态特点及相关资料的掌握情况，分别采取以下具体方法进行评估：

(1) 流动资产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对银行存款在账账、账表核实和核对银行对账单的基础上，结合对银行的函证回函情况确定评估值。

对于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各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根据各单位的具体情况，采用账龄分析法对评估风险损失进行估计。采用以审查核实后的真实数为基础，分析其可回收性确定评估值的做法进行。

本次评估对于原材料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本次评估对于其他流动资产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 固定资产评估方法

设备类资产按持续使用原则，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以全新设备现行市价加上必要的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和资金成本确定设备的重置价值。并通过年限法、观察法、工作量法综合确定成新率，其中：

1) 对于机器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重置成本以现行市场价格确定；成新率主要通过观察法确定。

2) 对于电子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重置成本以现行市场价格确定；成新率主要通过年限法、观察法综合确定。

(3) 无形资产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对于未在账面列示的专利资产，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即通过估算在未来一定期间内待评估无形资产带来的收益分成额，并选取适当折现率，折算成现值得出无形资产价值。

(4) 开发支出评估方法

评估人员对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评估明细表进行核对，核查了相关会计支出凭证，确认费用支付真实性，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然后向财务人员、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了解研发项目情况，并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

（5）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方法

评估人员向企业了解其形成过程，与明细账、总账、报表数进行核对，账表单相符，采用已经过核实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6）负债评估方法

对于负债均以评估基准日评估目的实现后产权持有单位所应承担的真实负债数为负债评估值的做法进行。

（四）评估结论的确定方法

考虑到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置换，且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在未来年度其收益与风险可以可靠地估计，因此，我们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作为本次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接受委托

在委托人确定进行资产评估事项后，本公司负责人与项目经理就此与委托人洽谈项目资产评估事宜。本公司人员听取了委托人对评估对象及范围的情况介绍，对评估对象及范围有了一定了解。经委托人明确提出委托意向和时间要求后，由委托人确定了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并签署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资产清查

签署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之后，本公司根据项目的需要组成项目评估组，制定了详尽的评估方案及人员、时间的安排，并进行了大量的前期工作。为配合做好评估工作，深圳科奕顿公司专门组织力量进行了资产清查。在本公司评估人员指导下，按要求填写了评估申报明细表。同时评估人员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财务账卡和生产流程图等评估所需资料。

在深圳科奕顿公司资产清查后，评估人员在审核账务、核查权属、实物勘察、市场调查、选取评估方法等方面分头进行工作。首先，对其资产逐项进行账账和账表方面的清理和核对；其次，在账务核实的基础上进行账实的核对，对存货进行合理抽查盘点，根据固定资产卡片，对大额及比较重要固定资产逐项进行实地盘点；对土地使用权进行现场勘查。

（三）评定估算

通过资产清查和现场勘察，评估人员对资产的具体状况，包括质量、性能、尚可使用年限、损耗、资产功能变化等有了充分的了解，取得了较为客观的数据。

根据资产类别和实际状况，评估人员运用所搜集到的信息资料以及有关经济技术财务等指标，运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做出了价值评定，估算出资产的价格。

（四）评估汇总

根据不同资产的评估值，评估人员进行评估结果的汇总，形成了完整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和汇总表，并对评估值增减变化的合理性进行分析。

经过本公司项目组人员的充分讨论及分析、经本公司三级审核制度审核，形成本评估结论。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时，主要是基于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进行的，当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结论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一）一般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 4、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无重大变化；
- 5、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其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和履行其职责。并假设能保持现有的管理、业务、技术团队的相对稳定，或变化后的管理、业务、技术团队对公司经营管理无重大影响；
- 6、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 7、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 8、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

运营方式等与目前保持一致；

3、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业务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的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被评估单位及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

4、本次深圳科奕顿公司管理层对营业收入预测涉及的左心耳封堵器、腔静脉滤器和髂静脉支架三个产品的上市时间进行了合理的预测，本次评估假设上述产品能够按照被评估单位管理层的计划时间获得国家药监局的批准上市销售；

5、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涉及的未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深圳科奕顿公司管理层制定的盈利预测且经委托人确认的基础上；

6、假设未来企业能够获得的新增外部资金，提升企业生产能力达到预测产能基础上；

7、本次评估是假设被评估单位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基准，未来能够持续经营，被评估单位的收益实现日为每年年末，且10年后的各年收益总体平均与第10年相同；

8、本次评估，除特殊说明外，未考虑被评估单位股权或相关资产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9、假设被评估单位目前取得的各项行业资质在有效期到期后能顺利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批，行业资质持续有效；

10、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保持目前的水平；

1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12、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内，保持评估基准日的负债水平，资产结构不

发生重大变化。

13、本次评估假设在在可以预测的未来，企业仍然执行 25%所得税率。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运用收益法评估结论

运用收益法，经过评估测算，深圳科奕顿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68,885.60 万元。

（二）运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1、评估结论

经过评估测算，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时，深圳科奕顿公司总资产账面值为 5,222.84 万元，评估值为 10,376.45 万元，增幅 98.67%；负债账面值 352.70 万元，评估值为 352.70 万元，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为 4,870.14 万元，评估值 10,023.75 万元，增幅 105.82%。（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1 年 7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 B - A	D = C / A × 100 %
流动资产	1	617.42	617.44	0.02	0.00
非流动资产	2	4,605.42	11,451.03	6,845.61	148.64
其中：固定资产	3	228.93	218.96	-9.97	-4.36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 B - A	D = C/A × 100%
使用权资产	4	82.96	82.96	0.00	0.00
无形资产	5	0.00	5,163.56	5,163.56	
开发支出	6	3,955.21	3,955.21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7	64.11	64.11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	274.21	274.21	0.00	0.00
资产总计	9	5,222.84	10,376.45	5,153.61	98.67
流动负债	10	266.39	266.39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11	86.31	86.31	0.00	0.00
负债合计	12	352.70	352.70	0.00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3	4,870.14	10,023.75	5,153.61	105.82

运用资产基础法，经过评估测算，深圳科奕顿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10,023.75万元。。

（三）评估结论分析和应用

资产基础法结论与收益法结论差异58,861.85万元，差异率为587.22%。

本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主要以深圳科奕顿公司现有单项资产价值简单加总的反映，而收益法是把企业作为一个有机整体，以企业整体获利能力来体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收益法是立足于判断资产获利能力的角度，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评价评估对象的价值，体现收益预测的思路。相对于收益法而言，资产基础法评价资产价值的角度和途径是间接的，在进行企业价值评估时容易忽略各项资产汇集后的综合获利能力和综合价值效应。深圳科奕顿公司具备相应的有形资产的同时，也拥有包括管理团队、产品开发能力、合作渠道在内的账外不可辨认的无形资产。收益法结果从被评估单位的未来获利角度考虑，反映了其拥有的包括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在内的企业整体综合获利能力，而账面净资产则未包括上述不可辨认的无形资产。

深圳科奕顿公司主要从事创新医疗器械的研究开发，目前在研产品3个，其中左心耳封堵器的注册审批正在办理中，腔静脉滤器临床试验入组即将完成，髂静脉支架已

完成临床前试验，正在申请临床试验，产品主要集中在左心耳封堵、外周血管介入等领域。从当前市面同类产品的运用市场和深圳科奕顿公司产品正在进行的试验研究来看，深圳科奕顿公司的产品在性能方面较为优越，在市场上将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考虑到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置换，我们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作为本次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

因此，通过清查及评估测算，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时，深圳科奕顿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68,885.60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亿捌仟捌佰捌拾伍万陆仟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深圳科奕顿公司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财务状况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评估是以深圳科奕顿公司申报的财务数据作为基础进行的。

（二）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涉及的未来营业收入预测是基于左心耳封堵器、腔静脉滤器、髂静脉支架三种产品按照被评估单位管理层预定的研发进度，实现上市的情况下成立的，管理层根据上述产品各自所处研发阶段，对后续所需研发工作、审批时长等因素作出预计，从而制定出产品上市计划。如果上述三种产品未来无法按照预定计划上市，将影响评估结论。特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三）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涉及的未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制定的盈利预测基础上的。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对其提供的企业未来盈利预测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科学性和完整性，以及企业未来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负责。

（四）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采用的评估假设是在目前条件下，对委估对象未来经营

的一个合理预测，这些假设是我们进行资产评估的前提条件。如果未来出现可能影响假设前提实现的各种不可预测和不可避免的因素，则会影响盈利预测的实现程度。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资产评估结论的责任，我公司并不保证上述假设可以实现，也不承担实现或帮助实现上述假设的义务。

（五）本项目评估过程中，我们未获告知被评估企业存在除资产抵押、对外担保、违约责任等事项，评估时未考虑被评估企业任何可能存在的抵押、担保、违约责任等因素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评估过程中，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委托人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七）评估结论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以报告中揭示的假设前提而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的现时市场价值，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八）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委托时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九）评估专业人员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查验，但不对其法律权属做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亦不

能成为有关资产的权属证明文件，也不为有关资产的权属状况承担任何责任。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应对其所提供的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特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十) 本评估结论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委托人或者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评估报告。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 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本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即评估结论有效期为 2021 年 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0 日。

(七) 当政策调整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时，应当重新确定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是评估专业意见形成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 A0065 号报告专用签字盖章页, 无正文)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资产评估师: 阳文化



资产评估师: 陈源夫

